

# 寻宝记

The Story of the  
Treasure Seekers



[英] E.内斯比特 著  
乔向东 译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
·桂林·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寻宝记/(英)E. 内斯比特著;乔向东译. —桂林:广西师范  
大学出版社,2005. 12

ISBN 7 - 5633 - 5747 - 5

I . 寻... II . ①E... ②乔... III . 儿童文学－长篇小说－  
英国－现代 IV . I561. 8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114355 号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( 广西桂林市育才路 15 号 邮政编码:541004 )  
网址: <http://www.bbtpress.cn>

出版人:肖启明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

( 山东省临沂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北路东段 邮编:276017 )

开本:690mm × 900mm 1/16

印张:11.5 字数:98 千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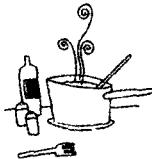
2005 年 12 月第 1 版 200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0 001 ~ 7 000 册 定价:15.00 元

---

如果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(电话:0539——2925659)



## 译序

故事“没有前言”

乔向东

译完《寻宝记》，突然想起一件趣事：

儿子四岁时，有一次从新村花园水池边经过，语出惊人：“水池污染太厉害，鱼都活不了。”更震惊的是他接下来的话：“菜场的水还没有污染，鱼都是活的。”

孩子的世界一定不比成人的世界小。好奇的心急不可待地吸纳人眼入耳的一切，照着自己率真的逻辑，就形成了自己的世界。和成人的世界不同，除了成人教训孩子的话，孩子们什么都相信——比如，新闻纸上“致富广告”同样能撩拨起成就梦想的热望。

《寻宝记》讲的是巴斯特博家六个孩子，为了挽救因失去了母亲而陷入衰败的家庭，尝试种种方法寻找财富：在自家花园掘宝、写诗向报社投稿、不惜“落草为寇”、根据报纸上的广告代销葡萄酒、用占卜杖寻找金子、为了发明感冒特效药设法让自己感冒……最浪漫的是我们的小诗人想与一个公主邂逅，然后跟公主结婚。稚嫩的梦想与逼仄的现实混为一道，每每有小收获，每每又离“成功”仅有一步之遥。比如，孩子们认为如果能在危难中救出一个陌生的老绅



## The Story of the 'Treasure Seekers'

士——这个老绅士很可能是威尔士亲王一类的人物，为了感谢救命之恩，老绅士就会提出认养自己，财运自然就挡不住了。于是，孩子们就教唆自家的狗死死咬住了托特汉姆爵士，然后勇敢地挺身而出，从险境中救出爵士——再接下去，狗出卖了孩子们……

似乎孩子们的“财富梦想”和成人世界的欲望没什么区别。但是在孩子们的世界中，财富梦想导演的是一出出快乐诙谐的游戏，而在成人的世界里最多不过能重复印证“成者王败者寇”的陈词滥调。孩子们似乎随时都有能力游离于现实之外，独自陶醉，即使父亲没钱供他们上学。对孩子而言，一切都是敞开的，自己随时都能成为另外一个角色：可以是巫师、可以是侦探、可以是商人、可以是公主的白马王子、可以是山大王……一切的挫败不过是另一场酣畅游戏的开始。

难怪孩子们往往会鄙夷成人的世界。《寻宝记》是以六个孩子中的一个的口吻讲述的，他在第二章开头就“炮轰”成人式的讲故事的方法：

我很担心前面一章会让读者觉得沉闷乏味。书中人们喋喋不休说个没完，却什么也不干，那就会使读者觉得不胜其烦。可是，我不得不这样写，否则读者就没法明白后面的故事。精彩的情节才是一本书的精华所在，现实生活中也是如此。所以，那些没有什么事情发生的日子我就不写进书中了，你绝对看不到“悲伤的日子慢慢地过去了”，或者“年复一年，无聊的日子一成不变”，或者“时间一天天流逝”之类的句子，这样写太傻了。时间自然是一天天过去，无论你说不说。所以，我只讲述那些最棒最精彩的故事。在这些故事之外，我不说你们也知道：我们无非是在做吃

饭、起床、睡觉之类乏味的事情。虽然这些也是实实在在的事情，可是写进书中就太令人作呕了。我曾对隔壁的艾尔伯特的叔叔讲过这想法，他是一个作家，他说：“太对了，这就是所谓的选材，是真正的艺术必不可少的因素。”你知道，他真的很聪明。

我常常想，假如那些为孩子们写书的人懂得多一点，情况一定会好很多。我绝对不会去讲述那些我自己都不喜欢听的事情——就当我自己是读者，而你们是这本书的作者。艾尔伯特的叔叔说我应该将这些话写在前言里，可是我从来不看前言，前言都是写得不太好的东西，专门让读者读书时跳过的段落。不知道别的作者是不是也想到过这个问题。

成人的逻辑和世界就是一本书的前言，是可以略过的部分。孩子们的快乐其实就源于他们有能力对某些事情视而不见，唯有如此，世界才向你无遮掩地敞开。难怪《寻宝记》的作者——英国作家E·内斯比特被誉为现代儿童文学作家第一人，因为她给孩子们写的故事“没有前言”。

说真的，幸好我没有去跟儿子理论什么叫“污染”，前言会让故事还没开始就到了终点。

# 目 录

译序 故事“没有前言” 乔向东/1

第一章 寻宝方略/1

第二章 花园掘宝/8

第三章 小神探/17

第四章 祝你们好收获/28

第五章 诗人与编辑/38

第六章 罗威尔的公主/45

第七章 落草为寇/56

第八章 过了一把编辑瘾/67

第九章 G B /79

第十章 托特汉姆爵士/92

第十一章 卡斯蒂利亚葡萄香醇酒/102

第十二章 奥斯瓦尔德的高尚品德/116

第十三章 强盗和窃贼/129

第十四章 占卜杖/147

第十五章 瞜啊,贫穷的印度人/157

第十六章 寻宝终点/166

# 第一章

## 寻宝方略

故事讲的是我们用各种方法寻找财宝，我想等你读完故事，就会明白我们可不是闹着玩的。

有些事情我必须先交代清楚。我自己也读书，如此开头的故事实在让人大倒胃口：“唉！”希尔德加德深深叹了一口气，“我们最后看一眼祖先传下来的老房子。”——接着另外一个人又说了点什么，你翻过一页又一页，却不知道老房子究竟在哪儿，谁是希尔德加德，对他的事情更是一无所知。我们家祖传的老房子在刘易斯谢姆路上，几乎是一栋孤零零的房子，有一座花园，算不上大。我们是巴斯特博家的孩子，除了爸爸，兄弟姐妹共六个。母亲已经去世了，如果你认为我们一点不在乎——我在故事中几乎没有提到母亲的事情，那只能表明你对人根本不了解。朵拉是老大，接下来是奥斯卡·瓦尔德和迪基。奥斯卡·瓦尔德读预科时还得过拉丁文奖，迪基擅长算术。艾丽丝和罗威尔是一对双胞胎，刚满十岁。贺瑞斯·奥克塔维斯是最小的弟弟。讲故事的人就是我们中的一个，可我不会告诉你到底是谁——也许故事结束时，我会告诉你。你肯定会一边读一边猜，我打赌你肯定猜不到。



## The Story of the Treasure Seekers

寻宝的主意是奥斯卡最先想到的，他总是有很有意思的想法。他这个人心里什么都憋不住，无论想到什么都会立刻和盘托出：“听我说，我们必须去寻宝。要挽救败落的家运，就得这样干。”

朵拉说一切还好，她总是这个样子。她正在替罗威尔缝补袜子上的破洞。我们那天在鸡棚上玩失事轮船水手游戏时，罗威尔的袜子被钉子挂破了；H. O. 则从鸡棚上跌下来，磕破了下巴，伤疤现在还在。只有朵拉会缝补东西。艾丽丝偶尔也会做做针线活，她曾经为罗威尔织过一条红围巾，因为他身体特别弱容易感冒。不过，她织的围巾一头大一头小，罗威尔不愿意戴。围巾就成了我们的三角旗，效果非常棒。母亲去世后，我们的东西不是黑的就是灰的，红色能给我们的生活带来一点亮色。要是问父亲给我们买新东西，他会不高兴的，所以我们明白古老的巴斯特博家族真的败落了。家里还有一些变化同样让我们意识到家运的败落：再没有零花钱了——小家伙偶尔还能得到一便士；也没人到家里来吃饭了——过去常有穿着漂亮衣衫的人，乘坐出租马车来我家吃饭；地毯上满是破洞，断了腿的家具也不送去修理；园丁也走光了，只是偶尔会请园丁来料理一下前花园；橡木橱柜中的银餐具送出去修理清洗，却再也不见送回来，我们想这是因为父亲没有钱付给银匠；新买的勺子和叉子都是淡黄色的，比从前勺子、叉子轻了许多，用过一两天后，一点光泽都没有了。

自从母亲去世后，父亲就一蹶不振。他生意上的合伙人又跑到西班牙去了，从此家里就没钱了，我也不明白为什么会这样。仆人们走光了，只剩下一个杂役，而安乐舒适的生活往往取决于有一个好杂役。最后的总是最好的：以前的那个女佣常给我们葡萄干布丁，还任我们把盘子放在地板上，将盘中餐当成野猪，用叉子屠宰。可是，现在这个女佣老是做西米布丁，稀稀的，根本没法将它当成任何东西，

就算像对麦片粥那样，假设它是岛屿都不像。

我们离开了学校，父亲说等他一有办法，就送我们上一所好学校，还说长假对我们都有好处。我们觉得他说得对，不过我们还是希望父亲直接告诉我们他付不起学费了。当然，我们全都知道。

很多人拿着没贴邮票的信封找上门来。有时候他们怒气冲冲，扬言说这是最后一次上门来了，再不行就把信交给别的人。我问过艾丽丝那是什么意思，听了她的解释，我为父亲感到非常难过。

有一次，一个警察送来一张长长的蓝单子，我们害怕极了。爸爸却说没关系，只是晚上睡觉时，他吻过姑娘们后，她们说爸爸哭过了。我不相信爸爸哭过，因为只有懦夫和好哭的人才会哭，爸爸是世界上最勇敢的人。

现在你们该明白了，真是到了该去寻宝的时候了。所以，奥斯卡才会这么说，即使朵拉说一切还好。可是，其他人都赞成奥斯卡的意见。于是，我们召开“议会”商量。朵拉坐在椅子上——就是原来客厅里的那把大椅子，盖伊·福克斯日<sup>①</sup>那天，因为出麻疹，不能到花园里去，于是我们就在椅子上放爆竹，结果椅子被炸出个大窟窿来，也没有拿去修，所以就搬到了儿童室里来了。

“我们必须做点什么，”艾丽丝说道，“‘国库’已经空了。”她把储钱罐摇得“叮当”响——因为我们把一枚破损得已经不能用了的六便士硬币放在里面，祈祷好运。

“说得对。不过，做什么呢？”迪基说道，“说说倒容易。”迪基希望什么事情都清清楚楚的，所以父亲叫他“定冠词”。

---

<sup>①</sup> 盖伊·福克斯日：每年11月5日，英国庆祝1605年火药阴谋事件主谋在盖伊·福克斯被捉住的纪念日。



## The Story of the Treasure Seekers

“把所有的书都搬出来读一遍，我们肯定能找出很多办法了。”罗威尔提议道。我们叫他闭嘴，因为我们都明白，他无非想再看看他那些旧书而已。罗威尔是个诗人，他的诗还卖过钱——在报纸上登出来了，不过不是这个时候。

迪基说道：“听我说，我们沉默十分钟，每个都好好想想。等有了主意，我们就一个一个地去试，从年龄最大的开始。”

“十分钟不够，我需要半个钟头。”H. O. 说道。他的真名叫贺瑞斯·奥克塔维斯，我们都叫他 H. O.。这都是因为那则广告的缘故，他很怕从那块广告牌前经过，牌子上写着几个大字“请吃 H. O.”。其实这不是很久以前的事情，他却说是他很小很小时候的事情了。不过，我还清楚地记得就在去年圣诞节，他有一天半夜里惊醒过来，大哭大叫。大家都说那不过是布丁广告，不过他后来告诉我，他真的梦见有人来吃自己。还让我好好想想，很明显，广告上说的肯定不可能是布丁。

半个钟头就半个钟头吧。大家默默无语地坐着，苦思冥想。还不到两分钟，我就有主意了，而且我也能看出来，除了朵拉——无论干什么她都要花很长时间，人人都有主意了。这么长时间不说话，我如坐针毡。才过了七分钟时间，H. O. 就大叫起来：

“肯定已经过了半个钟头了。”

H. O. 已经八岁了，可是还不会认钟，而奥斯卡六岁就会了。

我们挺直腰板，七嘴八舌地说开了。朵拉捂着耳朵说道：

“一个个说，我们又不是在玩巴别塔<sup>①</sup>游戏（那是非常好玩的游

---

① 巴别塔：巴别是《圣经》中的城市名。诺亚的后代要在此建通天塔，上帝怒其狂妄，使建塔人突操不同的语言，结果塔就未能建成。

戏，你们玩过吗？）。”

朵拉让我们按年龄大小在地板上坐成一排，接着用戴着铜顶针的手指数着我们，让我们一个一个依次说自己的主意。最后一个女佣离开时，朵拉的银顶针就不见了。我们觉得她肯定忘了那是朵拉的顶针，所以就把它装进自己的箱子里带走了。她是一个忘性很大的姑娘，常常不记得钱都花到哪儿去了，所以每次买东西时找回来的零钱总是不对。

奥斯瓦尔德第一个说：“我们可以在布莱克黑斯打劫，用黑纱蒙面，带上短马枪，拦下路过的人，大声呵斥：‘要钱还是要命？抵抗是没有用的，我们都武装到牙齿了。’——就像迪克·特平和克劳德·杜瓦尔<sup>①</sup>一样。没马也没关系，因为我们家现在连马车也没有了。”

朵拉皱起了鼻头，每当她想像故事书中的大姐姐一样说话总是这副模样：“这样做是非常错误的，跟扒窃，或者从父亲挂在客厅里的大衣口袋里偷钱没什么两样。”

我必须指出她没必要说这些话，尤其是当着弟弟妹妹的面，偷偷从父亲的大衣口袋里拿钱，那是我四岁时候干的事情了。

不过，奥斯瓦尔德却不想让她看出自己很在意她的话：

“喔，说得太对了。我还能想出许多办法来，我们可以从打劫强盗手中救下一个老绅士。”

“哪有这样的事情。”朵拉说道。

“好吧，都差不多，反正是在极其危险的关头救出一个老绅士，这种事情多的是。等救出人来，才知道原来他是威尔士亲王，他会说：‘我亲爱的救命恩人！我每年给你一百万英镑，请站起身来，奥

---

① 迪克·特平和克劳德·杜瓦尔：民间传说故事中拦路打劫的强盗。



## The Story of the Treasure Seekers

斯瓦尔德·巴斯特博爵士。”

不过,似乎其他人的想法不一样。现在,轮到艾丽丝了:

“我们可以试试占卜杖,我会用——我经常看这方面的书籍:将棍子捧在手里,走到地下埋藏着金子的地方,棍子就会弹起来。于是,你就知道哪儿埋着金子,只要往下挖就成了。”

“喔,”朵拉突然说道:“我有主意了,不过我要等到最后才说。但愿占卜杖灵验,在《圣经》中,占卜杖就不灵验。”

“你不能根据《圣经》里的事情,就断定占卜杖不灵。”迪基说道。

“无论如何,先试试别的方法吧。”朵拉说道,“轮到你了,H. O.”

“我们去做山贼吧。”H. O. 说道,“我敢说这样做也是不对的,可是假扮山贼肯定很好玩。”

“肯定不对。”朵拉说道。

迪基说在朵拉眼里做什么都不对,朵拉争辩说自己并非如此,惹得迪基很不高兴。于是,奥斯瓦尔德不得不站出来打圆场:

“朵拉如果不愿意,她可以不参与,没人求她。迪基,别像个傻瓜似的,别说了,听听罗威尔的主意吧。”

朵拉和迪基仍然气冲冲的。我在桌子底下踢了罗威尔一脚,催他快点说。可是,他却说他没兴趣玩了。真是糟透了,其他几个随时都可能再次争吵起来。我告诉罗威尔要像个男子汉,别像个爱流鼻涕的小猪头。终于,他说自己拿不定主意:是将自己的诗印成书卖掉,还是去找一个公主结婚。

“不管最后怎么做,”他补充了一句,“你们谁也别想沾光,虽然是奥斯瓦尔德一个人踢过我,还说我是流鼻涕的小猪头。”

“我没有,”奥斯瓦尔德说道,“我只是说要你别做流鼻涕的小猪头。”艾丽丝也对他解释说,奥斯瓦尔德的本意恰恰相反。于是,他

答应不再提这事儿了。

接着，迪基说话了：“你们肯定都看到报纸上的广告了，上面说利用空闲时间，每周能轻松赚两英镑，只要寄去两先令购买样品和说明书。现在我们不上学了，有的是空闲。我想我们每个人每周肯定能轻轻松松挣到两英镑，这对我们可是大好事。我们先试试做点别的事情，一旦有了钱，就寄去买样品和说明书。我还有一个主意，不过还要好好想想，才能告诉你们。”

我们异口同声地说道：“快说，还有什么主意。”

迪基却说：“不说。”迪基就是这种的人，不等到事情快成了，他绝不会让你知道，即使那不过是一个想法而已。如果让他看出你很想知道，他就会很得意。于是，奥斯卡瓦尔德说道：

“就留着你愚蠢的秘密吧。好了，朵拉，该你了，除了你，我们都说过了。”

朵拉一下跳了起来，手中的袜子和顶针都掉了。顶针在地上滚远了，好几天都没有找到。她说道：

“试试我的办法吧。再说了，我年龄最大，这样很公平。我们去挖宝。用不着什么烦人的占卜杖，去挖就行了。挖宝的人总能找到宝藏。只要挖到宝藏，我们就会很富有，你们想到的那些方法，就用不着一个一个去试了。你们的那些主意，有些做太难了，有些又不对。我们必须时刻牢记，错误的事情……”

没等她说完，我们就叫她闭嘴，那就去挖吧。她也没再多说什么。

到花园去的时候，我禁不住想，父亲怎么从来就没想过去花园挖宝藏，而整天去讨厌的办公室？



## 第二章

### 花园掘宝

我很担心前面一章会让读者觉得沉闷乏味。书中人们喋喋不休说个没完，却什么也不干，那就会使读者觉得不胜其烦。可是，我不得不这样写，否则读者就没法明白后面的故事。精彩的情节才是一本书的精华所在，现实生活中也是如此。所以，那些没有什么事情发生的日子我就不写进书中了，你绝对看不到“悲伤的日子慢慢地过去了”，或者“年复一年，无聊的日子一成不变”，或者“时间一天天流逝”之类的句子，这样写太傻了。时间自然是一天天过去，无论你说不说。所以，我只讲述那些最棒最精彩的故事。在这些故事之外，我不说你们也知道：我们无非是在做吃饭、起床、睡觉之类乏味的事情。虽然这些也是实实在在的事情，可是写进书中就太令人作呕了。我曾对隔壁的艾尔伯特的叔叔讲过这想法，他是一个作家，他说：“太对了，这就是所谓的选材，是真正的艺术必不可少的因素。”你知道，他真的很聪明。”

我常常想，假如那些为孩子们写书的人懂得多一点，情况一定会好很多。我绝对不会去讲述那些我自己都不喜欢听的事情——就当我自己是读者，而你们是这本书的作者。艾尔伯特的叔叔说我应该

将这些话写在前言里，可是，我从来不看前言，前言都是写得不太好东西，专门让读者读书时跳过的段落。不知道别的作者是不是也想到过这个问题。

言归正传，我们都同意去挖宝，便一起来到地窖里，点亮了瓦斯灯。要不是这里都是石板地，奥斯卡·瓦尔德肯定就会从这儿开始挖起来。我在一堆破盒子、破椅子、挡泥板、空瓶子中间翻来翻去，终于找到了那几把铁锹——三年前我们去海边度假挖沙时用过。这可不是那些傻乎乎的、小孩子玩的木头铁锹——那种玩意儿，只要你盯着看上一会儿，就会裂开来。这几把铁锹都是好铁打造的，铁锹尖上还有蓝色的标记，装着黄色的木手柄。我们花了点时间弄掉铁锹上的尘土，因为姑娘们可不愿意用粘着蜘蛛网的铁锹干活。姑娘们永远都不会去干非洲探险之类的事情，她们总是挑三拣四的。

把力气平均花在每一个地方没什么好处。我们在花园里划出一块腐烂的地，长宽约三码，开始挖起来。除了虫子和石头，一无所获，地还很坚硬。

于是，我们觉得应该换一个地方挖挖看。我们在圆形大花坛中找了一块地方，这儿的泥土松软多了，我们想最好先挖一个小洞。不停地挖啊挖，真是非常累人的活儿！我们挖得汗流浃背，却什么都没有找到。

这时，我们发现隔壁的艾尔伯特正趴在墙头上看我们。我们不太喜欢他，不过有时还是跟他玩，因为他父亲已经去世了，你绝不能对一个孤儿不友善，即使他母亲还健在。艾尔伯特浑身上下总是弄得很整洁，总戴着镶褶边的假领，穿着天鹅绒的灯笼裤。我真想像不出他怎么受得了。

我们跟他打招呼：“哈罗。”



## The Story of the Treasure Seekers

他应声道：“你们在干吗？”

“我们在挖宝藏。”艾丽丝说道，“一本古老的羊皮书上记载着这个地方有宝藏。快来帮我们一起挖，等挖到一定的深度，就能找到一只装满了金银珠宝的红色大陶罐。”

艾尔伯特“吃吃”地偷笑着说道：“胡说八道！”他对游戏一窍不通。这真是太奇怪了，因为他有一个那么棒的叔叔。你知道，隔壁的艾尔伯特一点也不喜欢读书，不像我们读过那么多书，所以他又蠢又无知。没办法，只要你想要他做点事情，就只好将就着点。再说了，本来就没有必要因为别人没有自己聪明，就对他发火。毕竟这不是他们自己的错。

奥斯卡瓦尔德说道：“快来挖！等挖到宝藏，你可以分到一份。”

他却说道：“我不来，我不喜欢挖土，我要去喝茶了。”

“来挖吧，小伙子。”艾丽丝说道，“你可以用我的铁锹，这是最好的……”

他终于过来。他一过来我们就让他挖，我们自己也在挖，洞自然就挖得很深了。比奇也在挖——它是我们家的狗，非常擅长挖洞。有时候，比奇还在垃圾箱里刨老鼠，弄得浑身脏兮兮的。不过，我们很喜欢它，即使它的脸脏得不得了。

“我希望能挖出一条隧道来，”奥斯卡瓦尔德说道，“一直通到藏宝地。”于是，他跳进洞里，朝着一边挖起来。接着，我们轮流下去挖隧道。要将隧道里的泥土刨出来，比奇可是大显神通，你只要大叫“老鼠”，它就会用后腿将土刨出来，用前腿挖土，甚至连鼻子也用上了。

隧道挖了一码远，假如再长一点的话，大小可以让人爬进去找宝藏。现在轮到艾尔伯特下去挖了，可是他却怕得要命，不肯去挖。

“该你了，像个男子汉。”奥斯卡瓦尔德说道——谁也不可能说奥

斯瓦尔德不像男子汉。但是艾尔伯特不愿意，我们只好百般劝说他，这是为了公平。

“这太容易了，”艾丽丝说道，“你只要爬进去，用手刨就行了。等你出来后，我们再用铁锹将你刨下来的土铲出来。你只要闭上眼睛，就不会感觉到隧道里的黑暗。除了朵拉——朵拉讨厌虫子，我们都下去挖过了。”

“我也讨厌虫子。”艾尔伯特说道。可是，我们都还清楚地记得，就在昨天他用手指拈着一条红黑相间的虫子朝朵拉扔过去。于是，我们强迫他下去挖。

但是，他不肯像我们一样，头先钻进去，用手刨土，尽管奥斯瓦尔德非常恼火，因为他特别讨厌哭哭啼啼的人，尽管后来他也承认自己的态度不好。你绝不要害怕承认自己也有可能是错的——不过，公开承认自己错了是懦弱的行为，除非你非常肯定确实是自己错了。

“让我的脚先进去，”艾尔伯特说道，“我用靴子来刨土，真的，我发誓。”

于是，我们让他的脚先下去——他慢腾腾地倒着钻进隧道里，只剩头还在洞口，整个身体都伸到隧道里了。

“好了，用你的靴子挖吧。”奥斯瓦尔德说道。艾丽丝牢牢地拽着比奇，要等上一阵子才轮到它下去挖。如果这时让它下去，假如比奇将泥土扬到了艾尔伯特眼里，他会很不舒服。

必须时刻注重细节。为别人着想，才会让别人喜欢你。艾丽丝拽住比奇，我们全都在大叫着：“挖呀！用你的靴子挖呀，自作自受！”

艾尔伯特用靴子刨起土来，我们站在地面上看着他。突然之间，地面坍塌了，我们全都摔倒了在地，滚作一团。等我们站起身来，才